

# 龙泉市锦溪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征求意见稿

龙泉市锦溪镇人民政府

2024年8月

# 前言

## PREFACE

### 规划定位

本规划是对锦溪镇国土空间的保护、开发、利用、修复作出的总体部署与统筹安排，对省级、市级、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的深化落实，是编制详细规划以及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用途管制的重要依据。

###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全面融入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和丽水市“一带三区”发展规划，坚持高质量发展主线，以统筹安全与发展为基础，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合理配置资源要素、改善生态环境，落实空间用途管制，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高水平推进乡镇现代化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 1.1 规划范围与期限

本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

规划近期年

2025年

规划目标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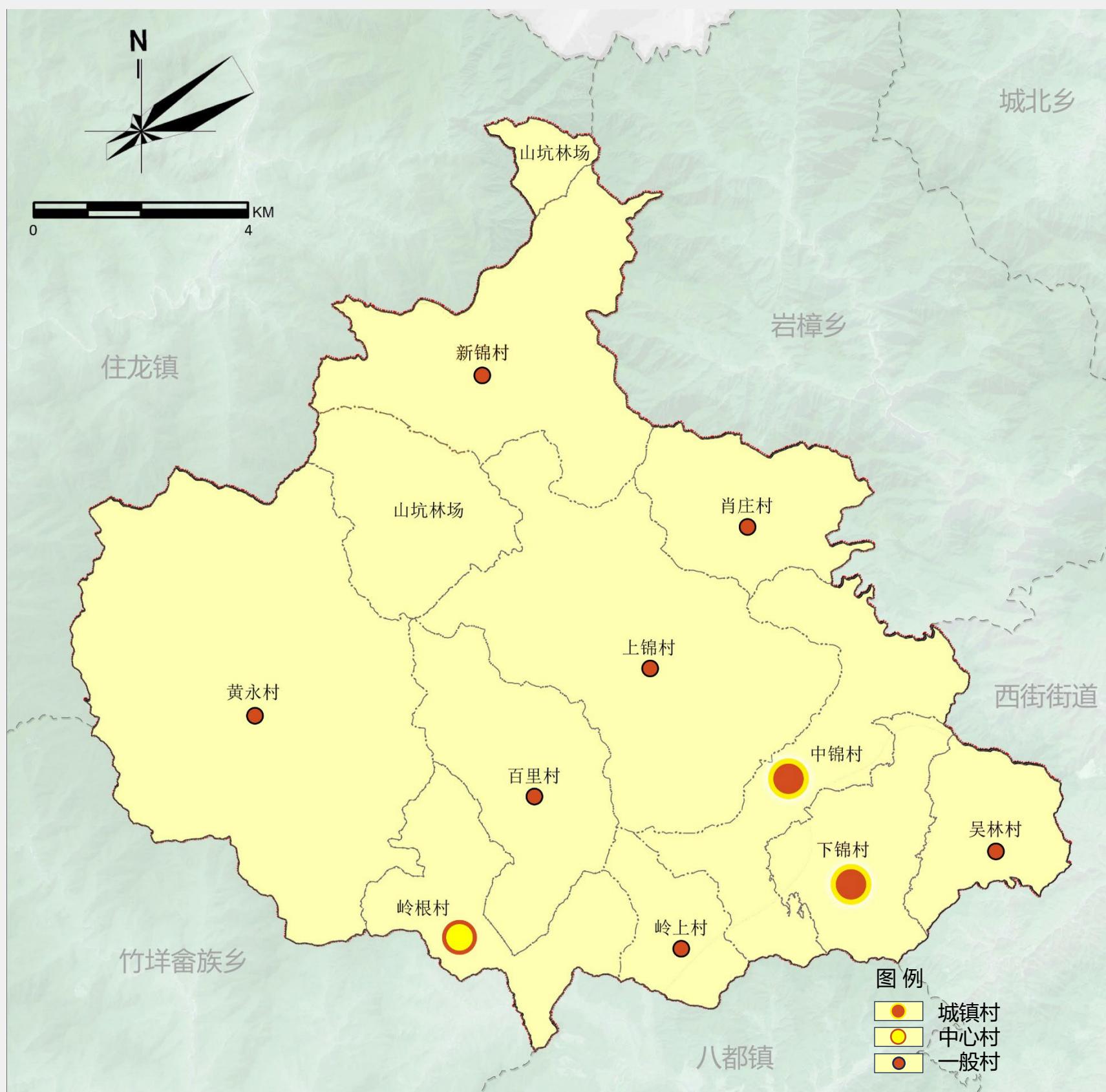
2035年

远景展望年

2050年

规划范围为锦溪镇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包含10个行政村（下锦村、中锦村、岭根村、岭上村、吴林村、上锦村、新锦村、黄永村、百里村、肖庄村）、山坑林场，总面积163.21平方千米。

类型	城镇村	中心村	一般村
数量	2	1	7
名称	下锦村、中锦村	岭根村	岭上村、吴林村、上锦村、新锦村、黄永村、百里村、肖庄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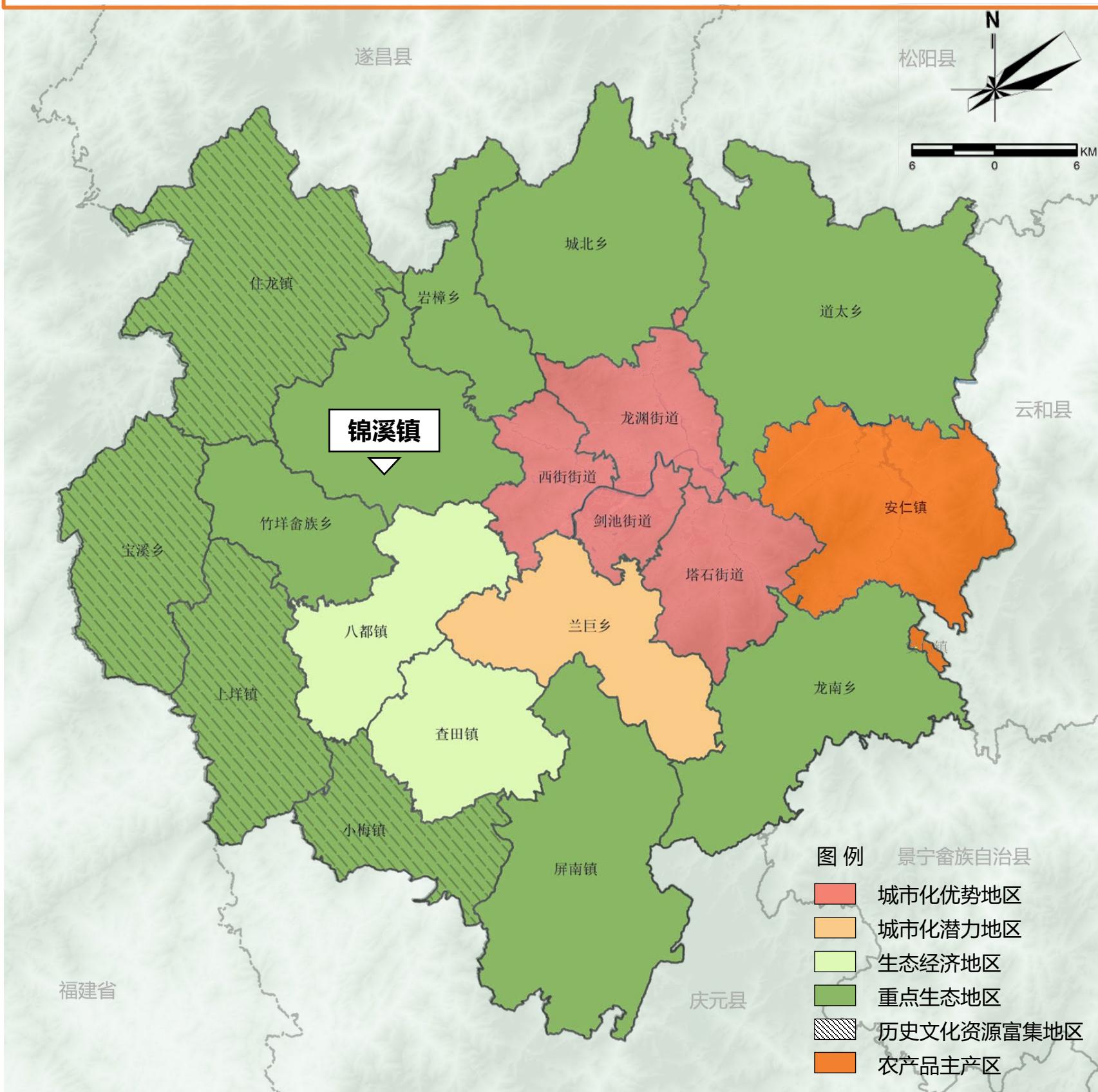
镇村体系规划图



## 2.1 主体功能定位

### 主体功能引导

根据《龙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锦溪镇为**重点生态地区**，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加强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维护，持续改善优化生态环境，原则上禁止影响生态的开发建设活动，推动人口逐步有序转移。



市域主体功能分区

## 2.2 目标定位



### 人口规模

至2035年常住人口：0.64万人



### 用地规模

城镇开发边界面积：30.64公顷

立足锦溪镇农业资源和生态资源，规划锦溪镇总体定位为山水花园宜居镇、文化旅游示范地。严格落实上位规划关于锦溪镇乡镇主体功能定位的要求，确定锦溪镇为重点生态地区。

### 总体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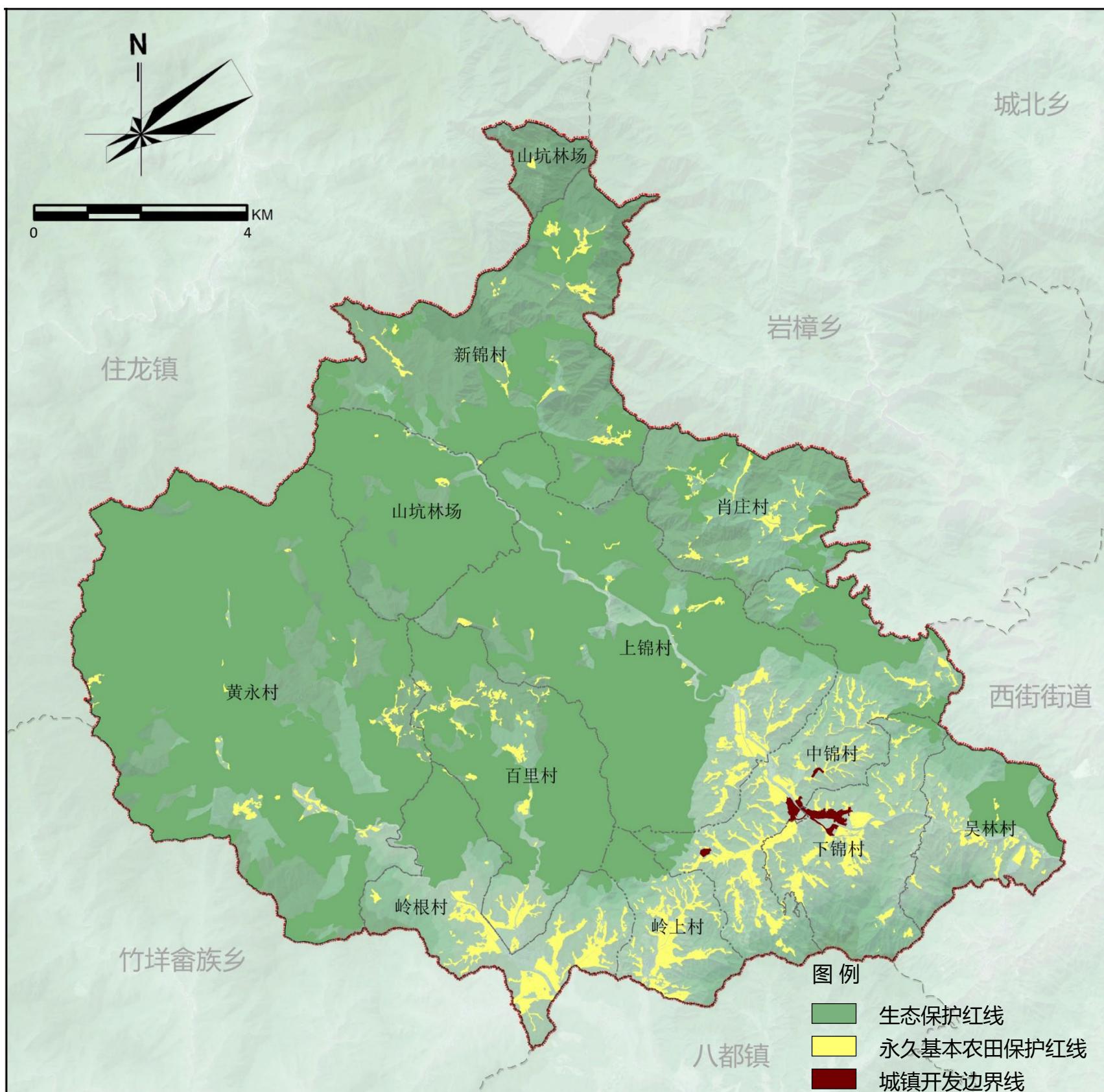
**山水花园宜居镇、文化旅游示范地**

### 城镇性质

**农、林产品加工交易小城镇，  
龙泉西部特色休闲旅游目的地**

### 3.1 三条控制线划定

永久基本农田	划定面积 <b>688.89公顷</b>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生态保护红线	划定面积 <b>8314.12公顷</b> 以自然保护为主，实行最严格的准入机制
城镇开发边界	划定面积 <b>30.64公顷</b> 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管制方式



三条控制线图

## 3.2 空间结构

### 开发格局

#### 一心一轴 一片多点

一心：锦溪城镇综合服务中心

一片：锦溪组团

一轴：528国道发展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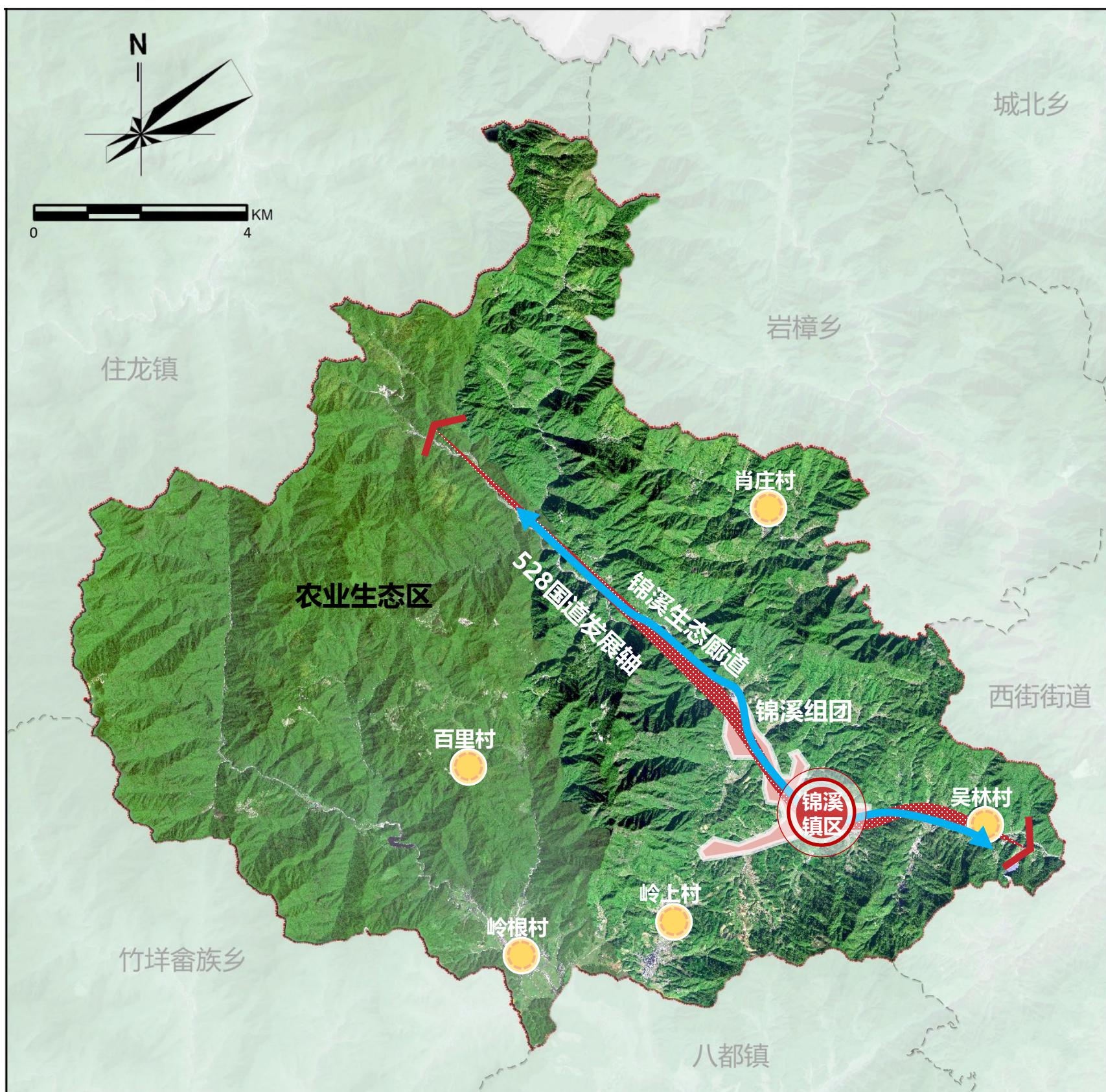
多点：自然传统村落

### 保护格局

#### 一区一廊

一区：农业生态区

一廊：锦溪生态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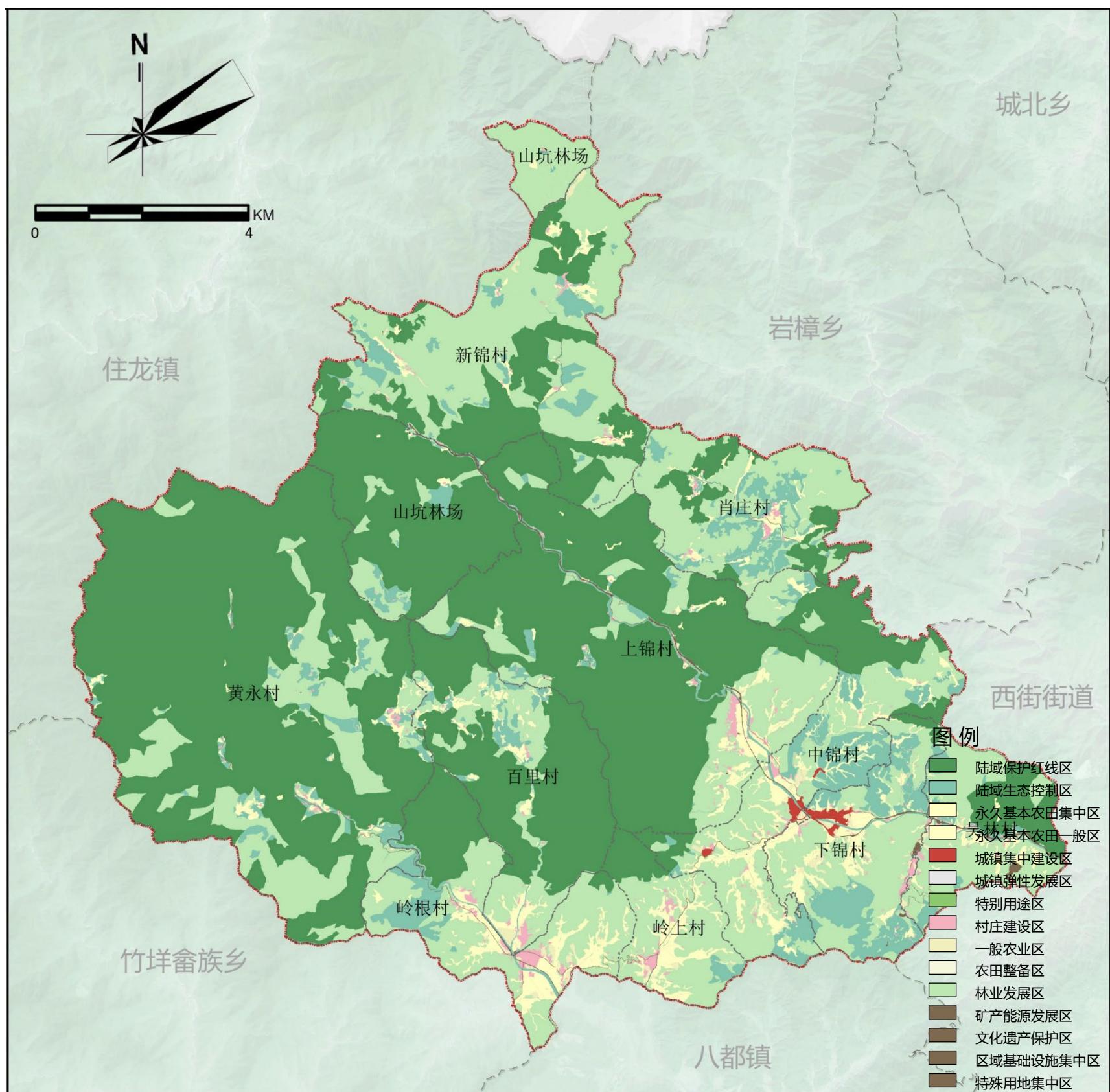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 3.3 用途管制分区

### 用途分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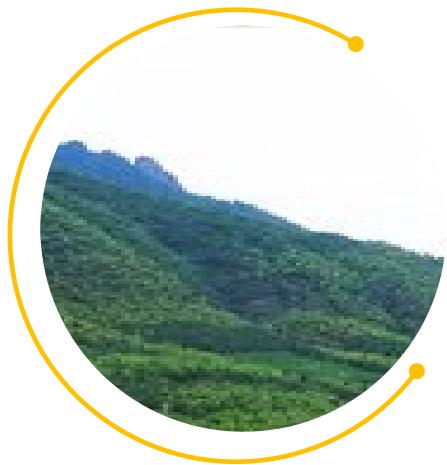
基于市级规划用途分区，重点对城镇发展区与乡村发展区进行深化细化，形成全域规划用途分区。用途管制规则参照《浙江省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试行）》执行，并根据省市管制规则更新同步调整。



用途分区规划图

## 4.1 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 农业空间综合整治与修复 >



#### ◆ 建设耕地集中区

增加耕地数量：建设用地复垦、耕地功能恢复

提升耕地质量：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质量提升

优化耕地布局：“多田套合”农用地布局优化工作

#### ◆ 引导村庄特色化集聚发展

搬迁撤并村庄：盘活村庄闲置土地，优化城乡资源配置

特色保护村庄：加强村庄特色保护，彰显乡村魅力优势

集聚提升村庄：引导村庄集聚提升，推进未来乡村建设

### 生态空间综合整治与修复 >



#### ◆ 构建山水一体的生态网络系统

乡域绿心：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与修复

河畅水清：构建畅通河网体系

翠绿林海：实施林地修复工程，维稳生态屏障

### 城镇空间综合整治与修复 >



#### ◆ 优化城镇空间资源配置

存量用地盘活：加快处置与利用批而未供、供而未用等土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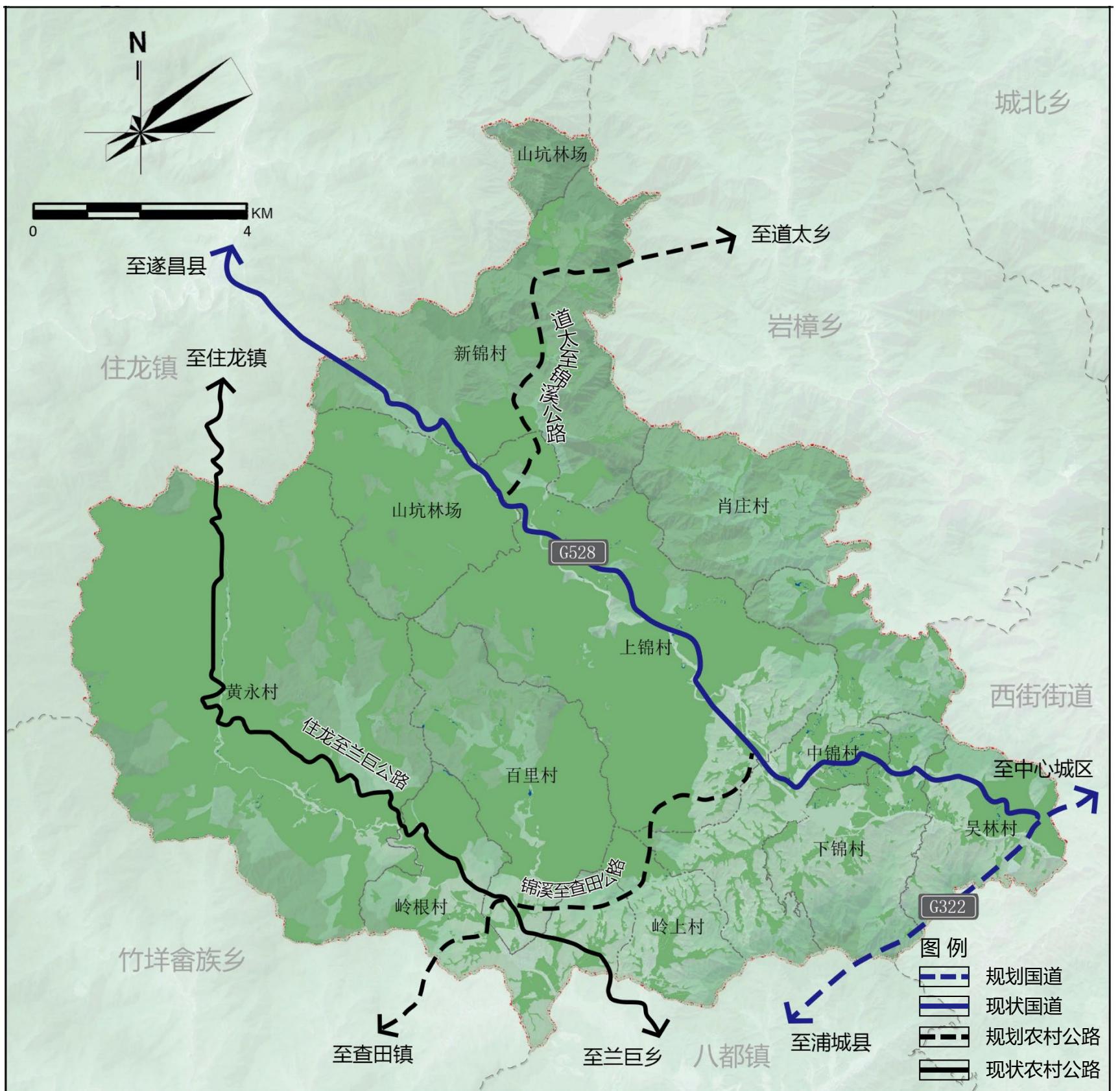
镇低效用地再开发：闲置地、度弃地、边角地等

## 5.1 综合交通规划

### 优化国道G528、县乡道公路网络

优化国道G528，增强锦溪与城区及周边乡镇的通达能力。

优化县乡道公路网络，在国省道网络覆盖基础上，实现村庄县乡道公路网连接全覆盖。重点规划道太至锦溪通景公路、锦溪至查田公路，增强镇域东北、西南向通达能力。



综合交通体系规划图

## 5.2 公共服务体系

### 构建“15分钟，5分钟”两级生活圈体系

镇区构建一处15分钟生活圈；构建10个5分钟村级生活圈，以行政村为基本单元构建；形成多层次、全覆盖、人性化的基本公共服务网络。

### 构建城乡一体化公共服务设施

规划保留现状锦溪中心幼儿园、中心小学，不足班级位由中心城区提供教育服务。

#### 教育 设施

#### 医疗 设施

保留提升锦溪镇中心卫生院，主要服务锦溪镇，提供基本医疗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保留提升锦溪文化礼堂，兼具文化、体育活动等功能。5分钟生活圈级文化设施镇区内结合邻里中心配置，各村结合村委会布置，至规划期末实现5分钟文化设施全覆盖。

#### 文化 设施

#### 社会福 利设施

提升锦溪镇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服务锦溪镇老年人口。提升镇域养老服务能力。结合各生活圈，综合配置老年活动室、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学等设施。

## 5.3 市政基础设施

### 供水网络

- 预测远期2035年用水总量约0.17万吨/日
- 规划扩建乡镇水厂锦溪供水工程
- 规划扩建联村水厂岭根供水工程

### 排水网络

- 预测远期2035年污水总量约0.11万吨/日
- 实现污水出水水质达到国家、省市最新标准

### 能源体系

- 预测远期2035年用电量约3498万千瓦时
- 规划形成220KV, 110KV, 35KV, 10KV的多级输电网络系统, 保障用电安全

### 环卫体系

- 建设高效化、智能化、机械化的环境卫生治理体系, 全面提高乡镇环卫领域治理水平
- 保留提升锦溪镇两处垃圾中转站, 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

## 构建安全韧性防灾减灾体系



#### 1.防洪排涝工程规划

外江防洪按50年一遇设防; 内涝防治按20年一遇标准。

#### 2.消防工程规划

加强火灾预防、火灾扑救和抢险救援建设, 壮大原乡镇1支志愿消防救援队伍、1支志愿消防救援队伍。

#### 3.人防工程规划

坚持长期准备, 重点建设, 平战结合的方针。

#### 4.地震防治规划

建设安全、可靠、高效的疏散救援通道系统。

#### 5.防疫规划

确保城市能在面对疫情的时候, 承受住冲击, 快速响应并控制疫情的发展。

## 5.4 历史文化保护

### 构建“1+1+26”的历史文化保护体系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维护和延续历史文化风貌特色，继承和弘扬乡镇传统文化，正确处理保护与发展的关系，统筹安排各项保护与建设工作。重点保护锦溪镇传统村落1处、文物保护单位1处、文物保护单位1处、文物保护点26处。

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

类别	序号	名录	等级
传统村落	1	肖庄村	省级
文物保护单位	1	中锦村宝车桥	省级
文物保护点	1	上锦村51号民居	市县级
	2	上锦村47、48号民居	市县级
	3	中锦村禾丰上社	市县级
	4	岭上村大帝殿	市县级
	5	青云山青云庵	市县级
	6	上锦村禹王庙	市县级
	7	上锦村林氏宗祠	市县级
	8	上锦村昂山寺	市县级
	9	上锦村33号民居	市县级
	10	上锦村鉴心寺	市县级
	11	上锦村福安社	市县级
	12	吴林村铅锌矿洞群址	市县级
	13	岭根村严相寺门楼	市县级
	14	岭根村圆形粮仓	市县级
	15	岭上村25号民居	市县级
	16	肖庄村天师殿	市县级
	17	肖庄村关帝庙	市县级
	18	肖庄村回龙祖殿	市县级
	19	贵坑村杨家祠堂	市县级
	20	贵坑社	市县级
	21	下锦村禾丰下社	市县级
	22	岭根村白马殿	市县级
	23	岭根村162号民居	市县级
	24	树溜湾古矿洞群址	市县级
	25	梧桐畲村古矿洞群址	市县级
	26	小银坑古矿洞群址	市县级

## 6.1 规划实施监督

### 加强公众参与

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知识宣传普及，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公开、宣传和发布等制度。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全过程公众参与，健全驻镇规划师制度，鼓励村民、企业等多方利益主体主动参与规划制定和决策，搭建多方参与规划实施的平台和保障制度，引导社会组织成为代表公众参与规划实施的主体，加强社会各界对规划实施的过程监督。

### 动态调整完善

在满足国家、省、市建设要求基础上，明确重点监督内容和特色监控指标，评估结果作为规划调整修改的重要依据。依据国家、省、市法律法规的修改条件和程序，结合实际，不断优化空间布局，科学落实各类新增建设用地，对不可预见的建设项目提出弹性预留空间与原则。

### 建立耕地生态保护修复制度

鼓励采取工程、生物、物理等措施，防治耕地退化，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和提升耕地生态质量和功能，维持生态系统整体稳定，促进农业绿色发展。建立基于规划实施评估的奖惩机制，根据规划实施评估结果，对超额完成耕地保有量和林地保有量等自然资源保护的区探索予以产权流转、建设用地指标倾斜等奖励；对实施不力的区予以违法突破行为制止，探索多元惩治限制措施。

### 健全存量更新政策

开展城镇存量更新用地定期核查管理，鼓励采取存量补地价的方式对城市更新用地进行自主或联合开发。建立以提供公共要素为前提的更新奖励机制，明确容量奖励等政策优化方向。优化老旧房屋改造提升改建类和综合整治类城镇更新项目建设管理，针对性完善细化日照、消防、防灾等管理要求。



**欢迎您对锦溪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草案提出宝贵意见**

**(本规划成果以最终批复文件为准)**